

附件 3

关于 XX 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风险警示的报告

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：

XX 公司（证券代码：___；证券简称：___）于___年___月___日披露___年年度报告，其___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类型为___，且其___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不为负。因此，公司申请从___年___月___日起撤销股票交易风险警示，公司证券简称将撤销 ST 标识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。具体如下：

证券代码	变更前 证券简称	变更后 证券简称	变更后 生效日期

特此报告。

申请人：XX 公司

（加盖公章）

经办人签名：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

____年____月____日